附件2

自治区级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建设标准（2023版）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、科室建设** | **（一）科室名称** | 专科科室命名符合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规范中医医院医院与临床科室名称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。 |
| **（二）**  **规划、计划及措施** | 1.按照要求制定并实施专科建设发展规划，规划中体现中医特色，并与重点专科总体目标一致。 |
| 2.制定并实施年度重点专科工作计划，计划与每年工作要求一致。 |
| 3.制定并实施本专科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具体措施（可体现在年度工作计划中）。 |
| **（三）设备配备** | 1.诊疗设备是否满足临床工作需要（参考中医医院科室建设与管理指南）。 |
| 2.专科中医诊疗设备配备情况参考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推荐第一批中医诊疗设备的通知》（国中医药办函〔2009〕116号）等系列文件通知。 |
| **（四）医疗质量** | 1.实行单病种质量管理。 |
| 2.建立质量控制体系，完善质量管理与费用控制措施。 |
| 3.医疗安全。 |
| 4.患者满意度调查：全部住院患者满意度调查，患者满意度≥85%。 |
| **一、科室建设** | **（五）多学科联合** | 1.探索打破原有的医学学科和诊疗科目壁垒，以优势学科和（或）重点扶持学科为主体、相关学科共同参与的“1+N”学科群，充分发挥临床专科内多学科联合诊疗的优势。 |
| 2.全面梳理诊疗所需的医务人员组成、设备设施条件、医疗技术和药品器械等要素需求并合理配置，组建相关重大疾病（领域）临床专科。 |
| （六）经费投入 | 1.建设经费专款专用。 |
| 2.地方或单位有一定经费支持。 |
| **（七）**  **专科中医药文化建设** | 门诊候诊区、病房走廊设立专科中医药文化宣传栏，介绍本专科中医药治疗特色、中医药疗效等内容，宣传内容中使用中医病名和中医术语。 |
| 1. **二、医疗服务** | **（八）门诊情况** | 1.建设周期（或近三年）内门诊量逐年增加。 |
| 2.优势病种（3个以上）的门诊量逐年增加5%。 |
| 3.门诊中药（饮片、中成药）处方比例≥60%。 |
| 4.门诊患者使用中医非药物疗法比例≥10%。 |
| 5.优势病种中医治疗比例≥85%。 |
| **（九）住院情况** | 1.床位数≥50张，或者不低于医院设置病床的临床科室平均床位数。 |
| 2.病床使用率≥90%。 |
| 3.平均住院日低于全市/县同级中医医院同一病种平均住院天数。 |
| **二、医疗服务** | **（九）住院情况** | 4.执行《中医病症分类与代码》（GB/T 15657-2021）编码规则、《中医病症分类与代码》医保版对应《中医病症分类与代码》（GB/T 15657-2021）映射表。 |
| 5.病历书写执行《中医、中西医结合病历书写基本规范》。 |
| 6.建设周期（近三年）内出院人数逐年增加。 |
| 7.优势病种（3个以上）的收治人数较逐年增加。 |
| 8.优势病种中医治疗比例≥70%。 |
| 9.出院患者中药饮片使用率≥60%。 |
| 10.出院患者中使用中医非药物疗法比例≥60%。 |
| 11.区域外住院患者比例≥10％（备注：区域外患者是指户籍或常住地不在本市或县的患者）。 |
| 12.护理（考察3个中医优势病种） |
| 12.1开展辨证施护。 |
| 12.2建立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专科护理常规。 |
| 12.3对中医药特色护理进行评价并制定改进措施。 |
| **三、特色优势** | **（十）诊疗方案** | 1.本专科明确3个以上稳定的优势病种。 |
| 2.诊疗方案体现中医临床思维且规范、可行。 |
| 2.1中、西医诊断标准明确。 |
| 2.2理法方药完整。 |
| 2.3治疗方法具有中医特色。 |
| 3.诊疗方案中纳入中医特色疗法、中医诊疗设备、适宜技术、中成药、现代技术、收费项目等内容。 |
| 4.对诊疗方案的执行应用情况。 |
| 4.1在疾病诊治的整个过程中体现中医思维理念。 |
| 4.2在治疗过程中能用中医药解决的问题，首选中医药解决。 |
| 4.3中医技术、方法等应用情况。 |
| 5.制定并开展中医临床路径应用推广工作。 |
| **（十一）**  **医院中药制剂** | 数量和质量上有突破。 |
| **三、特色优势** | **（十二）临床科研** | 建设周期内围绕提高优势病种临床疗效开展科研工作。 |
| **（十三）创新** | 建设周期（近三年）内围绕优势病种在中医药理论、技术、药物及设备、器械等方面有创新。 |
| 1.理论创新（理法方药得到专家认同，在核心期刊发表或出版专著）。 |
| 2.鼓励研发新技术、新疗法、新设备。 |
| 3.有本专科中医特色疗法或创新点，并有明显临床效果，有特色疗法治疗室。（中医特色疗法是指有别于常用的、一般的中医治疗方法且有确切疗效。） |
| **四、中医疗效** | **（十四）疗效评价** | 1.中医优势病种（3个）疗效明显（包括：主要症状、体征、理化指标的改善等）。 |
| 2.每年至少对一个优势病种诊疗方案中的治疗方法进行疗效评价，对治疗方法优势、不足等进行分析、总结，不断优化诊疗方案，临床疗效有所提高。 |
|
|
| **（十五）难点分析** | 分析优势病种（3个）中医治疗的难点并提出解决难点的思路和措施。 |
| 1.提出的难点符合临床实际。 |
| 2.难点针对性强。 |
| 3.通过中医方法有解决的可能性。 |
| 4.难点解决措施符合临床实际。 |
| **五、人才队伍** | **（十六）人员结构、学术带头人及专科负责人** | 1.人员结构： |
| 1.1医师类别结构：中医药类别执业医师占执业医师的比例达到70%以上。 |
| 1.2医师职称结构：高级的比例占30%以上。 |
| 1.3医师学历（学位）结构：硕士以上学位占30%以上。 |
| 2.学术带头人： |
| 2.1能把握本专科建设要求、发展方向，指导本专科制定建设规划。 |
| 2.2专业水平得到同行认可（在省级以上学术团体任职）。 |
| 2.3指导专科建设发挥中医特色、提高中医临床疗效。 |
| 2.4确定学术继承人。 |
| 3.专科负责人： |
| 3.1组织制定并实施专科建设规划，优化分工，细化临床专科的责任、权利与义务。 |
| 3.2 组织落实学术带头人及名老中医临床经验的继承工作。 |
| 3.3 专科病种的健康教育宣传，组织制定专科教育处方、专病门诊。 |
| **五、人才队伍** | **（十七）人才培养及学术活动** | 1.继续教育：本专科全体人员每年均达到有关规定要求。 |
| 2.赴外院进修： |
| 2.1 建设周期（近三年）内每年不少于1人。 |
| 2.2 每人每次进修时间不少于3个月。 |
| 2.3 进修内容与专科建设密切相关。 |
| 3.学术讲座及活动： |
| 3.1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建设周期（近三年）每年不少于1次。 |
| **六、辐射能力** | **（十八）技术推广** | 1.接收进修人员：每年（近三年）接收中医进修人员不少于3名。 |
| 2.专科在建设周期（近三年）内每年开展适宜技术推广工作，推广5种以上中医适宜技术。 |
| 3.专科每年开展适宜技术推广工作，推广的医疗机构大于5家。 |